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陳昱翰

電話：(02)7736-5601

電子信箱：cha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500681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文化部函 附件一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辦理「第18屆文馨獎」，受理徵件時間自即日起
起至115年8月14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請踴躍報名並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115年7月2日文綜字第115301749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文化部自114年起推動新制文馨獎，第18屆文馨獎延續改制精神，聚焦獎勵個人、團體及非營利法人，推動文化平權、擴大文化參與、縮小文化近用落差，並促進文化多樣性發展的卓越貢獻。
- 三、依據《文馨獎獎勵要點》第5點規定，個人、團體及非營利法人除自行報名外，亦得經政府機關(構)推薦報名。
- 四、第18屆文馨獎相關資訊（含獎勵要點、須知及報名表等），請至文馨獎官方網站（<https://aaba.moc.gov.tw/>）瀏覽及下載使用；倘有相關疑義或需協助之處，請逕洽文化部綜合規劃司廖小姐，電話：02-8512-6774，電子信箱：oli4719@moc.gov.tw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